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认真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中发〔2024〕18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20部门关于劳务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1〕66号）、《关于印发〈劳务品牌规范化建设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就培函〔2025〕72号）及《关于云南省劳务品牌建设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云人社办通〔2022〕8号）要求，认定培育一批叫得响的云南劳务品牌，助推我省劳务品牌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劳务品牌在促进就业、助力发展、改善民生方面的积极作用，根据《云南省省级劳务品牌认定评价实施细则（试行）》要求，现将开展2025年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材料

- 《云南省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申报表》（见附件1）；
- 相关佐证材料（见附件2认定培育标准中材料要求）；
- 劳务品牌典型照片、宣传视频资料等。

二、认定培育

（一）各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于2025年8月22日16:00前将符合条件的劳务品牌申报材料报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电子版发至 ynjycjc@163.com），并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有效、完整。

（二）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从省级劳务品牌专家智库中抽调专家对各地申报的劳务品牌进行认定。主要采取线上方式进行，专家组成员负责听取劳务品牌申报单位代表陈述，进行量化认定。

（三）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对认定结果发文公布，获得认定的机构可以在其宣传介绍材料中，按照相关规定使用标准样式的劳务品牌标识。

（四）被认定为省级劳务品牌的，按有关规定给予一定培育补助。

三、有关要求

（一）各地要高度重视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工作，认真做好劳务品牌挖掘、培育和宣传工作，推进劳务品牌建设提档升级。

（二）各地要加强指导和服务，确保劳务品牌培育对象能全面准确、客观真实地体现劳务品牌的特点、实际效果和社会效应；发现弄虚作假的申报对象，将取消其认定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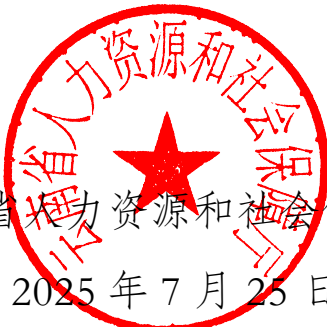
（三）各地要加大宣传力度，梳理总结本地在加强劳务品牌

建设工作中采取的创新举措、取得经验成效，大力宣传劳务品牌典型企业、典型人物，讲好劳务品牌故事，不断扩大劳务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联系人及电话：杜 亮，0871-67195931。

附件：1. 云南省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申报表

2. 云南省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标准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5 年 7 月 25 日

附件 1

云南省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申报表

品牌名称			
申报单位	(共建单位较多的,填写 1~3 个重要的主建单位)		
申报类别	☐ 区域公用型劳务品牌 ☐ 企业型劳务品牌		
品牌内涵 (100 字以内)	<u>例：“蕲春艾灸师”：是经蕲春人社就业或其他有关权威部门培训，掌握蕲春艾灸手法，使用蕲艾产品开展艾灸康养服务的灸疗师。</u>		
所属类别	☐ 种植养殖类 ☐ 制造类 ☐ 建筑类 ☐ 住宿餐饮类 ☐ 居民服务类 ☐ 文旅手工艺类 ☐ 新兴产业类 ☐ 其他产业类		
直接从业人数	人	带动就业人数	人
劳务品牌上年度经济收入规模	万元		
主要就业地分布			
直接关联企业数量	家	上年度培训人员数量	人次
是否申请专利或出台品牌标准		专利或标准名称	
典型人物及简要事迹	(创立人、传承人、技能大师、代言人等)		
获奖情况	(按含金量高低排序)		

劳务品牌概况	(500 字左右)
申报单位 承诺	本人承诺，申报表所填内容真实、准确。 承诺人（机构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州（市）级 人社部门 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省级 人社部门 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云南省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标准

劳务品牌名称:

建设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内容	认定培育标准 (各项得分累计不超过各分项最高分)	审核材料	资料完整情况	得分
1	党建引领 (10分)	劳务品牌的建设单位成立了基层党组织,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不断扩大党的工作覆盖面,激发劳务品牌创建工作热情。(5分)	建设单位成立了基层党组织得3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不断扩大党的工作覆盖面,激发劳务品牌创建工作热情得2分。	提供建设单位相应党建工作台账材料。		
		建设单位所在地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劳务品牌工作专班,配套专项资金,全力推动,工作成效明显。(5分)	建设单位所在地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劳务品牌工作专班得2分;配套专项资金得2分;全力推动,工作成效明显得1分。	提供成立工作专班、配套专项资金、取得工作成效等佐证材料。		
2	品牌影响 (30分)	劳务品牌主体归属明确,品牌内涵清晰,容易辨识,有鲜明的地方劳务特色,符合行业特点,或具有一定历史渊源,有较完整的品牌建设及发展战略。(5分)	建设单位具有独立的品牌名称、商标等区别性标识得1分;品牌容易辨识、具有符合行业特点得1分;劳务特色鲜明或具有历史渊源得2分;劳务品牌培育建设及发展方案完整得1分。	提供建设单位相关证照、品牌商标复印件、品牌发展战略等佐证材料。		
		获得各级政府颁发的各种荣誉,获评知名商标、驰名商标等。(10分)	获国家层级得4分,省部层级得3分,州市层级得2分,区县层级得1分。	提供各级荣誉证书复印件、获评知名商标或驰名商标复印件等佐证材料。		

3		经营规模较大，占领市场份额较大，纳税额度较大，能够发挥龙头和行业领军作用。（10分）	上一年度劳务品牌经济收入规模2000万元，得10分，每少100万元扣1分，少于1000万元0分。	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表等佐证材料。		
		在省内有一定的知名度，品牌影响力大，群众认可度高。（5分）	在主流媒体有过报道或做过广告宣传，国家层级的媒体报道得2分，省级层级的媒体报道得1.5分，州市层级的媒体报道得1分，区县层级媒体报道得0.5分。	提供各级媒体报道截图或复印件等佐证材料。		
	产训融合 (15分)	建设培训机构、实训中心或与1家以上的培训机构有长期战略合作，具备开展劳务品牌相关行业、专业技能培训资质，深入开展技能培训，使务工人员达到从业标准或进一步提升劳务品牌务工人员专业技能水平。（10分）	具有相关培训资质，并按劳务品牌认定工作前一年内培训人次进行考核，培训人员数量达到500人次的得5分；培训后取得相应培训合格证或技能等级证书，或其他专业证书的比例超过30%的得5分。	提供培训方案、参训人员签到表或台账、培训图片等佐证材料。抽查部分培训证书。		
		积极牵头或参与编制职业技能标准（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开发职业培训教材、职业培训包；或与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等进行积极合作，在开设专业或课程方面贡献力量。（5分）	牵头制定行业标准并运用到劳务品牌的培训中，国标得5分，省标得4分，市标得3分；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并运用到劳务品牌的培训中，国标得3分，省标得2分，市标得1分；与院校有培育合作协议得2分，联合开办专业或课程一项得3分。	提供牵头或参与标准制定、培训材料开发、院校合作协议、联合开展专业或课程等佐证材料。		

4	就业带动 (20分)	具有较强的吸纳就业渠道及能力，或建立健全长期稳定的劳务输出渠道，发挥品牌效应，多形式开展就业服务活动，开展劳务协作，直接从业人员规模超过2000人，带动就业人员规模超过5000人。 (20分)	建设单位自身可提供充足岗位直接吸纳，或与省内外大中型企业、用人单位、人力资源机构、劳务公司建立相对稳定的劳务关系等得5分；直接从业人员规模超过2000人、带动就业人员规模超过5000人的得15分。	提供吸纳或劳务输出渠道材料及就业的统计报表、从业人员就业台账等相关佐证材料。		
5	自身建设 (10分)	劳务品牌建设制度完善，服务流程畅通，劳务人员档案管理规范，品牌服务对象反馈和服务提升改进制度完备。(5分)	有完整的劳务品牌建设制度得1分，有服务流程得1分、档案管理得2分、用户反馈和服务提升得1分。	提供劳务品牌建设、服务流程、档案管理、品牌服务对象反馈和服务提升等相关制度佐证材料。		
		培养体系成熟，文化氛围好，不断培养和推出行业精英或先进典型，不断提高员工的归属感、获得感。(5分)	获得一份国家层级个人荣誉得3分、省部层级荣誉得2分、州市层级荣誉得1分、区县层级得0.5分。	提供个人荣誉证书复印件、单位员工证明材料。		
6	跟踪服务 (5分)	劳务跟踪服务功能健全，对劳务品牌从业人员输出后的服务和管理落实到位，能做好从业人员技能提升、职业安全教育、劳动维权等跟踪服务工作，确保劳务输出质量。 (5分)	劳务品牌的建设单位制定相关制度流程得2分，开展对劳务从业人员输出后的跟踪和管理得1分，协助做好劳务从业人员技能提升、职业安全教育、劳动维权等跟踪服务工作得2分。	提供建设单位对劳务品牌从业人员跟踪服务的相关制度流程、开展跟踪管理的相关资料、协助开展服务工作的印证资料等。		
7	创新工作 (5分)	商业模式、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具有创新性、引领性，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和经济效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多次参与扶贫、募捐、慰	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商业模式，通过信息化手段开展服务工作等。积极参与社会活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劳务品牌认定前1年内每开展1次募捐、	提供商业模式、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创新性、引领性等佐证材料；提供开展活动的		

		问、抢险救灾等公益类活动；参与劳务品牌相关赛事活动获得奖项或荣誉；从业规模特别凸显等。（5分）	慰问、抢险救灾等公益类活动得1分；取得赛事国家级前三名的得5分，进入决赛的得4分，取得省赛前三名的得3分，取得市赛前三名的得2分；从业规模特别凸显视具体情况加分，本项累计不超过5分。	佐证材料；提供赛事奖项证书等佐证材料。		
8	现场陈述 （5分）	现场陈述完整，充分展示劳务品牌建设的重要举措、典型经验、重要成果、工作成效等。（5分）	陈述内容清晰、完整，陈述人顺利完成陈述展示，表现良好，最高得分5分。陈述时间5分钟，每超时30秒~1分钟扣1分，超时不足30秒不扣分。	现场陈述表现。		
9	总分 （100分）					
认定培育意见						
专家组签字						